

2023 第一屆東高雄地區國中小學行動方案競賽實施計畫

壹、活動依據

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針對東高雄地區(旗山、美濃、內門、杉林、甲仙、六龜、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國中及國小師生為對象，教育向下扎根推廣淨零排碳、食農教育與永續經營等議題，來探索可持續性發展的行動方案。

貳、活動目的

- 一、強化師生素養所需要之相關技能、態度與價值觀，藉此養成師生收集評估資訊、批判思考的能力。
- 二、引導師生研究校園或社區之永續發展議題，學習有效溝通、反思、尋求共識檢討可行的改進策略，並轉化為實際的行動提案。
- 三、鼓勵東高雄地區國中及國小師生關懷公共事務，能創思並提出可具體執行或影響地方政府機關作為的行動方案。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

贊助單位: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

肆、參加資格

- 一、就讀東高雄地區立案之各級公、私立國中小學師生，分為國小、國中 2 組。每隊學生人數 3-6 人，每校以 2 隊為限。
- 二、報名者若有跨年段或混齡參加者，以該組成員中最高年段者為報名組別。(例如：該隊成員中若有國中、國小成員混合組成，則該隊需報名參加國中組。)
- 三、每隊至少須包含學校一位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 四、參賽作品須具行動方案 4 大執行步驟：**(1)說明問題(2)檢視得以解決問題的各項可行方案(3)提出可行方案(4)擬定行動計畫**，依此提出計畫內容，並加以實作，於決賽時發表 PPT，並說明、呈現四大步驟之作為與成果。

伍、報名方式

一、繳交資料說明

1. 參賽團隊須切結該作品中所使用之文字、聲音、圖片等為合法使用。
2. 參賽者需提供真實姓名、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聯絡資料，並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及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參賽者提供之資料有不實、錯誤或有缺漏之情事，無法通知入圍和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3. 作品繳交 PDF 電子檔，資料不齊或不符格式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請確認所有資料正確，恕不另行通知補件及修改。

二、書面資料

1. 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 1 份。
2. 行動方案檔案：提交 PDF 電子檔，內容需含 4 大步驟之預定方案。參加遴選之方案，不予退還，若有需求請自行備份留存。

3. 行動方案議題範疇：

- (1)水資源包括廢水及污泥處理、水循環再生使用
- (2)綠色能源前瞻科技
- (3)循環經濟與環境污染整治
- (4)廢轉能與永續環境資源循環利用
- (5)環境政策或環境法律
- (6)生態保育相關議題
- (7)企業永續經營與 ESG 相關議題
- (8)綠色建築材料、節能減碳、碳捕捉及再利用
- (9)食農教育

4. PDF 電子檔，請於指定時間前寄至「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古錦松秘書長收」
jsku52@gmail.com。

陸、活動時程

- 一、報名收件截止時間：112 年 12 月 1 日（五），以 e-mail 接收時間為憑。
- 二、入圍名單公告：112 年 12 月 28 日（四）公告於財團法人日勝文教基金會及台灣地區美濃博士學人協會網站，請參賽者逕行上網查詢。
- 三、經審查入圍之各組計畫，推動實施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各組須提報其實施紀錄及成果，以參加 113 年 5 月 29 日（三）的決選。
- 四、頒獎典禮時間：113 年 6 月 29 日（六）10:00。
- 五、入圍決賽隊伍須於競賽現場展示及發表行動方案，若欲使用 PPT 檔進行簡報，請於協會公告檔案提供截止日之前提供 PPT 檔，逾時恕不受理及修改。決賽當天所有參賽隊伍之影片與檔案，為保持投影片播放順暢，建議製作時使用一般常見字型，並減少動畫轉場，PPT 檔建議小於 30MB 為佳（此為建議事項，非強制規定）。

柒、評選標準

一、入圍評選方式

由主辦單位聘請教授級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委員會，主辦單位可依評審委員專業意見，每組依照報名總組數擇優錄取入圍團隊（國中及國小各至多 8 組及 12 組為原則），每組可獲得推動費用的補助，國中及國小各組分別為新臺幣 5,000 元及 4,000 元的贊助經費，惟主辦單位亦得對入圍的實施計畫提供參考建議以增益其實施效果。入圍評分重點

1. 方案之重要性：界定問題之說明。
2. 方案之論證性：可行政策之研究。
3. 方案之可行性：政策之提出。
4. 方案之影響性：擬訂或實施。
5. 方案之整體表現：整體評估。

二、決選評選方式

1. 入圍者將獲邀至決選現場展示發表，現場報告或展示板海報為評選內容(簡報 10 分鐘、統問 5 分鐘、統答 5 分鐘)，決選評審結束後，由評選委員會討論決定名次並公開頒獎。
2. 評審出特優 1 組及優等 3 組，於 113 年 6 月 29 日辦理公開表揚及頒獎，各得獎團隊之獎勵為：
 - (1)特優獎：頒給團體獎牌乙面及獎學金(國中組 40,000 元、國小組 30,000 元)。
 - (2)優等獎：頒給團體獎牌乙面及獎學金(國中組 10,000 元、國小組 10,000 元)。
 - (3)決賽之評分重點：
 - ①創意歷程：方案特色、原創性、獨特性、主題之掌握度。
 - ②現場發表：作品展示完成度與完整性與說明論述能力。
 - ③作品影響性與發展性：實際操作之可行性、發展潛力和前瞻價值。
 - ④整體表現：對問題之察覺、分析、研究、執行、追蹤等多重環節評定。

捌、獎金分配及敘獎

一、國中組錄取：

1. 特優 1 組：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肆萬元整以及獎狀，獎金分配建議：獲獎學校 30%、學校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20%、學生團隊 50%。
2. 優選 3 組：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以及獎狀，獎金分配建議：獲獎學校 30%、學校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20%、學生團隊 50%。

二、國小組錄取：

1. 特優 1 組：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參萬元整以及獎狀，獎金分配建議：獲獎學校 30%、學校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20%、學生團隊 50%。
2. 優選 3 組：每組頒發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以及獎狀，獎金分配建議：獲獎學校 30%、學校行政人員或指導老師 20%、學生團隊 50%。

三、建議敘獎方式

獲獎隊伍將由本協會向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與參賽學校寄發公文與獎狀證明獲獎，並建議敘獎。

玖、其他

- 一、得獎作品倘曾參加相關競賽得獎且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主辦單位得逕取消相關得獎資格、獎金及獎狀等權益，參賽者不得異議，並請參賽者自負一切民刑事等法律責任。
- 二、凡獲獎之方案內容，主辦單位得不限形式發行各界、並公佈於網站或其他刊物等，其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與贊助單位，刊登、發行不再另付報酬。
- 三、獲特優隊伍得提供一篇比賽心得文章，提供主辦單位與贊助單位刊登，用於推廣宣導之用。
- 四、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 五、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權利，並隨時補充刊登於協會網站公告。
- 六、相關問題請洽詢古秘書長 0933-605700、高副秘書長 0936314669。